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18-16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13日上午9:0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会议资料已于2018年12月10日通过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

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秦英林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形成本次董事会决议如下: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南阳市牧原招商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南阳市牧原招商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详见2018年12月15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详见2018年12月15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告》详见2018年12月15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12 月 15 日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18-167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8年12月13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8年12月10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出席监事会主席褚柯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形成本次监事会决议如下: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公司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

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同意本次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详见2018年12月15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详见2018年12月15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8 年 12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18-168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南阳市牧原招商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牧原股份”)与安徽交控招商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交控招商基金”)、安徽高新招商致远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高新招商基金”)、安徽高新招商致远二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高新招商二期基金”)、合肥敦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敦创投”)共同投资设立南阳市牧原招商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牧原招商发展”),牧原招商发展为牧原股份的控股子公司。

为促进公司生产经营建设,牧原招商发展拟使用自有资金向牧原股份的全资子公司山东曹县牧原农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曹县牧原”)、杞县牧原农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杞县牧原”)、东营市垦利牧原农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垦利牧原”)、内蒙古奈曼旗牧原农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奈曼牧原”)进行增资,具体增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增资前	增资金额	增资后
曹县牧原	15,000	45,000	60,000
杞县牧原	23,000	50,000	73,000
垦利牧原	7,000	20,000	27,000
奈曼牧原	34,000	55,000	89,000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2018年12月1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南阳市牧原招商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详见公司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以上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控股子公司此次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交易对手方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南阳市牧原招商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法定代表人:王运远

4、注册资本:170000万元

5、注册地址:河南省内乡县灌涨镇前湾村“312”国道南

6、经营范围:生猪、种猪养殖及销售;饲料加工、销售;养殖技术推广服务;粮食购销;猪粪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山东曹县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法定代表人:李耕

4、注册资本:15000万元

5、注册地址:曹县珠江东路路南

6、经营范围:生猪饲养、销售;粮食购销;配合饲料(禽畜、幼畜、种畜)加工及销售(有效期至许可为准);农作物、苗木种植与销售;畜牧机械加工与销售;猪粪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经营情况: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曹县牧原总资产99,080.03万元,负债总额56,421.79万元,净资产42,658.23万元,营业收入63,136.56万元,净利润16,024.05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2018年9月30日,曹县牧原总资产122,480.39万元,负债总额83,707.61万元,净资产38,772.79万元,营业收入46,164.62万元,净利润6,114.55万元(以上数据未审计)。

本次增资前,牧原股份直接持有曹县牧原100%股权。

本次增资后,牧原股份直接持有曹县牧原25%股权,通过牧原招商发展间接持有曹县牧原48.07%股权,总计持有曹县牧原73.07%股权;曹县牧原仍为牧原股份控股子公司。

(二)杞县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杞县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证券代码: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18-169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牧原股份”、“公司”)于2018年12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现就关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62号文核准,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牧原股份”、“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124,717,239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4.6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76,774,186.13元,扣除发行费用26,443,096.98元,募集资金净额为3,050,331,189.15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华验字(2017)第14000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经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865号文核准,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牧原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24,759,300股,发行价格为面值1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75,93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16,240,173.89元,募集资金净额为2,459,689,826.11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华验字(2017)第140004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经公司2016年的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通晋牧原第一期 52 万头生猪产业化项目			
1.1	通晋牧原一期	2,078.63	2,078.63
1.2	通晋牧原二期	10,633.47	10,633.47
1.3	通晋牧原三期	17,291.11	17,291.11
小计		30,003.21	30,003.21
2 衡水牧原第一期 45 万头生猪产业化项目			
2.1	衡水牧原一期	8,752.08	8,752.08
2.2	衡水牧原二期	4,957.86	4,957.86
2.3	衡水牧原三期	15,941.91	15,941.91
2.4	衡水牧原四期	6,132.02	6,132.02
2.5	衡水牧原五期	6,810.42	6,810.42
小计		42,604.26	42,604.26
3 西华牧原第一期 27.5 万头生猪产业化项目			
3.1	西华牧原一期	7,252.43	7,252.43
3.2	西华牧原二期	15,825.55	15,825.55
3.3	西华牧原三期	4,952.92	4,952.92
小计		28,030.90	28,030.90
4 太康牧原第一期 25 万头生猪产业化项目			
4.1	太康牧原一期	8,736.76	8,736.76
4.2	太康牧原二期	5,439.58	5,439.58
4.3	太康牧原三期	4,310.44	4,310.44
小计		18,486.78	18,486.78
5 固始牧原第一期 20 万头产业化项目			
5.1	固始牧原一期	16,515.25	16,515.25
小计		16,515.25	16,515.25
6 扶沟牧原第一期 20 万头生猪产业化项目			
6.1	扶沟牧原一期	3,665.51	3,665.51
6.2	扶沟牧原二期	12,447.53	12,447.53
6.3	扶沟牧原三期	2,976.95	2,976.95
小计		19,089.99	19,089.99
7 正阳牧原第一期 18 万头生猪产业化项目			
7.1	正阳牧原一期	10,436.80	10,436.80
7.2	正阳牧原二期	13,824.97	13,824.97
小计		24,261.77	24,261.77
合计			